

▲本校依據教育部最新說明校園因應 COVID-19 防疫授課方式調整實施原則之因應措施：

一、【電二仁班學生】依學校原規定辦理，自 5 月 6 日(星期五)起至 5 月 12 日(星期四)暫停實體課程，實施居家線上上課。請導師協助通知以下訊息：

(一)【電二仁班學生】 5 月 13 日須快篩陰性才能解除隔離到校上課。

(一)【電二仁班學生】務必於上課前一日晚上或當日早上快篩陰性才可到校上課。(如尚未拿到公發之快篩試劑而自行購買者，學校將於取得公發快篩試劑後發給學生)

二、【校車：通霄西湖線學生】於 5 月 9 日(星期一)解除居家隔離回校上課，請導師協助通知以下訊息。

(一)【校車：通霄西湖線學生】務必於上課前一日晚上或當日早上快篩陰性才可到校上課。(如尚未拿到公發之快篩試劑而自行購買者，學校將於取得公發快篩試劑後發給學生)

(二)【校車：通霄西湖線學生】如目前無法取得快篩試劑，可暫時請防疫假，並請回報導師以利統計及發放。

(三)【校車：通霄西湖線學生】之家長如有防疫之考量亦可暫時請防疫假。

二、本因應措施經 111 年 5 月 7 日提交本校防疫群組討論修改後，轉達各年級導師群組以利通知、統計及後續後續處置事宜。

三、學校各項措施將視疫情發展及相關規定滾動式調整。

依據：111 年 5 月 7 日教育部說明校園因應 COVID-19 防疫授課方式調整實施原則摘錄如下

一、國中及高中階段

取消全班性暫停實體課程方式，與確診個案同班同學不須居家隔離，以該確診個案如「確診前 2 日內」曾到校上課，確診學生所屬班級之座位「九宮格」同學，實施 3 天「防疫假」停止到校，並由學校提供 1 人 1 劑快篩試劑。

二、各級學校課程、社團及活動

各級學校課程、社團及活動之人員，與確診個案於「確診前 2 日內」有摘下口罩共同活動 15 分鐘以上，該類人員（教師、學生、教練等）實施 3 天「防疫假」停止到校，並由學校提供 1 人 1 劑快篩試劑。

三、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住宿學生

(一)同寢室室友比照「同住親友」，需居家隔離，由學校配合指揮中心規定發放 3 劑快篩試劑。

(二)校內外住宿生確診或居隔，由教育部補助學校積極協助返家或在租屋處進行居家照護或隔離為原則。如有困難情形，須於學校宿舍進行居家照護或隔離者，學校以擴充隔離宿舍或於集中檢疫所安置隔離者。一般宿舍受調度為隔離宿舍，則協調調度校外旅館安置無須隔離學生。

(三)學校如因學生確診或居隔人數短期內急遽增加，以致於宿舍量能難以承載而無法兼顧其他學生住宿生活需求，得針對實體課程進行授課方式調整，再視宿舍量能調整情形，適時恢復實體課程。

四、相關假別說明

(一)各教育階段別學生：如因確診、居家隔離、實施防疫假，無法到校，不列入出缺勤紀錄。

(二)教職員工：如確診則請「公假」；如因同住親友確診而需居家隔離，請「防疫隔離假」。

(三)家長：學生暫停實體課程及請防疫假期間，家長如需照顧學生，得申請防疫照顧假。